

#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适用简化程序召开“声迅转债”

### 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声迅转债”债券持有人：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声迅股份”、“公司”或“发行人”）于2022年12月30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面值总额2.8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声迅转债”）。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需要，公司拟变更“声迅转债”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和债券持有人权益保护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适用以简化程序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邮证券”）作为“声迅转债”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现拟于2026年9月22日至2026年9月29日召开适用简化程序的“声迅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券代码：127080.SZ

（三）债券简称：声迅转债

（四）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债券期限：6年；

3、发行规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000.00 万元，发行数量为 2,800,000 张；

4、票面利率：第一年为 0.30%、第二年为 0.60%、第三年为 1.20%、第四年为 1.50%、第五年为 2.40%、第六年为 3.00%；

5、转股期限：2023 年 7 月 7 日至 2028 年 12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声迅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债券召集人：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三）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22 日至 2026 年 9 月 29 日

（四）投票表决期间：2026 年 9 月 22 日至 2026 年 9 月 29 日 17:00 前

（五）债权登记日：2026 年 9 月 21 日

（六）召开地点：线上

（七）会议召开形式：线上，按照简化程序召开

（八）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否

债券持有人对本公告所涉议案有异议的，应于本通知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即 2026 年 9 月 22 日至 2026 年 9 月 29 日 17:00 前）以书面方式送达至中邮证券联系人收件地址或以邮件形式回复至中邮证券联系人邮箱。逾期不回复的，视为同意受托管理人公告所涉意见及审议结果。

（九）出席对象：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及提出异议，并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提出异议；2、发行人；3、受托管理人；4、发行人聘请的律师；5、发行人认为有必要出席的其他人员。

## 三、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67）。

####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本次会议适用简化程序，参会人员无需进行出席会议登记。

#### 五、表决程序和效力

（一）债券持有人对本公告所涉议案有异议的，应于本通知公告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以书面方式送达至中邮证券联系人收件地址或以邮件形式回复至中邮证券联系邮箱。逾期不回复的，视为同意受托管理人公告所涉意见及审议结果。提出异议时具体需准备的文件如下：

1、债券持有人为机构投资者的，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提出异议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证券账户卡（或持有本期债券的证明文件）；由委托代理人提出异议的，需提供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及证券账户卡（或持有本期债券的证明文件）；

2、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提出异议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持有本期债券的证明文件）；由委托代理人提出异议的，需提供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委托人身份证及证券账户卡（或持有本期债券的证明文件）；

3、上述有关证件、证明材料均可使用复印件，机构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需加盖公章，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需签名。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将上述材料以及异议函（详见附件2）在异议期内通过电子邮件或邮寄、快递方式等书面方式送至受托管理人处，日期以电子邮件、邮寄、快递送达至受托管理人时间为准。逾期送达或未送达相关证件、证明及异议函的债券持有人，视为同意受托管理人对本次议案的审议结果。

（二）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提出异议时，每一张未偿还债券拥有一票表决权/异议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异议函均视为同意受托管理人对本次议案的审议结果。

（三）发行人、发行人的关联方及其他与本次审议事项存在利益冲突的机构或个人所持债券没有提出异议权利，并且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在计算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时，不计入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异议函采取记名方式提出异议。

（五）异议期届满后，受托管理人根据异议期收到异议函情况，确认债券持有人会议议案是否获得通过。

（六）针对债券持有人所提异议事项，受托管理人将与异议人积极沟通，并视情况决定是否调整相关内容后重新征求债券持有人的意见，或者终止适用简化程序。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于异议期内提议终止适用简化程序的，受托管理人将立即终止。

（七）异议期届满后，视为本次会议已召开并表决完毕，受托管理人应当按照相关约定确定会议结果，并于次日内披露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及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六、其他事项

本通知内容若有变更，受托管理人将以公告方式在异议期结束前发出补充通知，敬请投资者留意。

## 七、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向阳

联系电话：010-52598296

邮箱：lixiangyang@cnpsec.com

邮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 14 号中欣大厦 C 座 2-3 层

邮编：100050

## 八、附件

附件 1：关于“声迅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附件 2：关于适用简化程序召开“声迅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异议函

特此通知。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适用简化程序召开“声迅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签章页）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

附件 1:

关于“声迅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作为本单位/本人的代理人参加“声迅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

本单位/本人对“声迅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方案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 表决事项                         | 表决意见 |    |    |
|------------------------------|------|----|----|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    |

- 1、请在上述三项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如委托人未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3、授权委托书格式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如授权委托书指示表决意见与表决票有冲突，以授权委托书为准，授权委托书效力视同表决票。

委托人签名（法人债券持有人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证件号（法人债券持有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有本期债券张数（面值 100 元为一张）：

| 债券持有人名称 | 证券账户号码 | 持有债券名称 | 债券张数<br>(面值 100 元为 1 张) |
|---------|--------|--------|-------------------------|
|         |        |        |                         |
| 合计      |        |        |                         |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本次授权行为仅限于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附件 2:

关于适用简化程序召开“声迅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的通知之异议函

| 请确认债券持有人是否为以下类型                                       | 是（选择“是”<br>则无表决权） | 否 |
|-------------------------------------------------------|-------------------|---|
| 1、发行人及其关联方<br>2、债券清偿义务继承方<br>3、其他与本次拟审议事项存在利益冲突的机构或个人 |                   |   |

本单位/本人已经按照《关于适用简化程序召开“声迅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对会议有关议案进行了审议，本单位/本人对《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出异议，理由如下：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签名/公章：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号：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 100 元为一张）：

| 债券持有人名称 | 证券账户号码 | 持有债券名称 | 债券张数<br>(面值 100 元为 1 张) |
|---------|--------|--------|-------------------------|
|         |        |        |                         |
| 合计      |        |        |                         |